

# 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##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东湖高新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4]第159号

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你（单位）于 2024 年 04 月 29 日 申请 创业街（关山大道—光谷大道）改造及城市慢行系统升级工程总承包（EPC）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4 年 05 月 08 日 至 2024 年 08 月 15 日。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 
2024年05月08日

